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城發展
FUTURE
HOLDINGS

Future Land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30)

**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
及
建議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

董事會建議更改本公司英文名稱，由「Future Land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改為「Seazen Group Limited」，而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維持不變為「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惟須待本公告「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建議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鑑於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董事會亦建議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大綱及細則以反映更改公司英文名稱，而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大綱及細則於更改公司英文名稱生效時同時生效。建議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大綱及細則須待本公告「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及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批准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大綱及細則後，方可作實。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及建議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大綱及細則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及建議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大綱及細則的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更改本公司英文名稱，由「Future Land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改為「Seazen Group Limited」，而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維持不變為「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公司英文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的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批准更改公司英文名稱；及
- (b)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公司名稱註冊證書，批准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

待上文所載的所有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公司名稱註冊證書日期後生效。

本公司其後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之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的理由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新城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155）已更改其英文名稱為Seazen Holdings Co., Ltd.*，自2018年8月27日起生效。董事相信，本公司新的英文名稱將能更好地反映本集團的發展目標及業務戰略並進一步優化本集團品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的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權利，亦不會影響本公司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

於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生效後，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的所有已發行證券的現有證書，將繼續為本公司該等證券所有權的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之用。因此，概不會就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

於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生效後，任何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且本公司證券將以新名稱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進行買賣。

此外，待聯交所確認後，於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生效後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股份之英文股份簡稱亦會隨之更改。

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以告知股東股東特別大會結果、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的生效日期、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股份的新英文股份簡稱及其他相關信息。

建議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鑑於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董事會亦建議採納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大綱及細則」）以反映更改公司英文名稱，而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大綱及細則於更改公司英文名稱生效後生效。建議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大綱及細則須待本公告「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及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批准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大綱及細則後，方可作實。

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大綱及細則對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唯一建議修訂為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Future Land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Seazen Group Limited」，而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維持不變為「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及建議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大綱及細則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英文名稱及建議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經重列大綱及細則的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曉松

中國，2019年10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呂小平先生、曲德君先生及陸忠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曉松先生及章晟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華康先生、朱增進先生及鍾偉先生。

* 僅供識別用途